

##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权益分派方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拟定分配利润预案如下：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告编号：2017-034），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10,694,888.52 元，母公司累计资本公积金 10,705,858.27 元。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503287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496713 股（其中以公司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8.496713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共计转增 18,900,000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股东应缴税费按《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

## 二、议案审议情况

2017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它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方案尚需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永发医用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